

共和县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共和县司法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州、县委关于全面依法

治国、依法治省、依法治州、依法治县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县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具体工作，组织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法治建设督察工作。拟定法治建设重大规划和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要点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原县政府法制办公室职责，负责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规划、考核和实施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州有关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调查研究全县依法行政和政府法治建设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承担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培训任务；承担党政机关法律顾问日常监督工作，依法对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方案、草案进行合法性审查，为县政府重大行政活动及重大民商事行为提供法律意见，协助办理法律事务。

（三）承担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管理和监督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以及备案工作；组织开展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承办各乡镇、县政府各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县政府和各乡镇、县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事项。

（四）承担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组织协调处理有关行政执法机关执行法律、法规和规章过程中的矛盾和争议；督促各行政执法单位开展行政执法质量提升计划相关工作；承担行政执法单位和行政执法人员的管理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组织和指导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组织开展旁听庭审、行政执法义务监督员管理、执法监督检查、执法规范化建设等工作。

（五）承办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承办县政府行政复议案件；代理涉及县政府的行政诉讼案件；指导、监督乡镇和县政府各部门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负责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的统计上报工作；指导、协调全县行政调解工作；承担县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日常工作。

（六）履行对全县社区矫正对象的刑罚执行职责。负责社区矫正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实施，贯彻执行上级部门关于社区矫

正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安排部署；制定并执行辖区内社区矫正工作计划；指导、监督和检查司法所开展社区矫正日常工作，督促其依法履行职责；统一接收社区矫正对象，建立和管理社区矫正对象执行档案，指导司法所建立健全社区矫正工作档案；管理和适用社区矫正执法文书；接收相关部门的委托，依法开展审前社会调查评估工作；发展和管理社区矫正社会工作者和社会志愿者队伍，指导其开展工作；根据本地区实际，建立社区矫正公益劳动基地；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社区矫正人员和安置帮教人员职业培训和就业指导，帮助落实社会保障措施；依法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奖惩；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社区矫正工作职责。

（七）负责规划和推进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拟定全县法律援助工作发展规划、管理制度并指导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县法律援助工作。指导全县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开展法律服务工作。负责县法律援助中心工作，管理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工作。整合全县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资源，使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成为全县公共法律服务的组织协调中枢机构，负责组织全县司法干警、专业律师、专职调解员、县法律援助和公证联络员、专业社工等开展工作；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和帮教安置。负责协调全县法律援助工作，组织开展全县法律援助业务培训和

宣传，接待、解答现场法律咨询，实施法律援助（受理、审批、指派和监督法律援助）；参与全县涉法信访案件的调处，掌握重大社会矛盾纠纷信息，为地方决策提供法律依据；接待、解答法律服务等司法行政相关业务咨询，导引相关法律服务；接听“12348”法律服务专线电话，解答相关咨询；沟通联系有关部门，对群众求助事项提供联动服务。

（八）承担全县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工作，向领导小组负责并报告工作。根据省州协调小组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决策，拟定全县普法规划、年度工作要点，制定考核验收标准，报领导小组审定后下发全县执行，并负责协调、督促检查全县各乡镇、县直各单位和各有关部门“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落实情况；组织实施全县法治宣传五年规划和年度计划，对全县普法规划和年度计划完成情况，进行检查、考核、验收，提出评估意见报领导小组审批；根据县委、县政府有关依法治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年度工作要点和任务台账，分解细化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规章贯彻落实措施；负责组织、协调、筹备全县领导小组全体会议和普法联络员会议工作。负责县直部门普法骨干培训，举办法治讲座，组织、指导、督查全县国家工作人员网络学法考试和全县领导干部法律知识任职资格考试；组织、指导、督促全县法治文化建设和社会“法律十进”工作；负责全县法治宣传教育新媒体工作。

（九）贯彻落实有关人民调解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定人民调解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管理全县人民调解工作；负责全县人民调解“以案定补”工作；负责全县人民调解员的聘任、培训和考核工作；指导相关部门开展人民调解工作，做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协调处理疑难复杂矛盾纠纷。负责共和县人民调解中心工作。

（十）负责规划和推进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宣传、推进法律援助工作，全县律师、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者的年度考核工作。律师行业党建工作。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负责指导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开展法律服务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工作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目前由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担任并开展日常工作。

（十一）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司法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2024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其中包括：共和县司法局本级。

内设机构0个，具体为：无。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8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439.3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7.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7.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89.2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84.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24
	30			61	
总计	31	1,792.62	总计	62	1,792.62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89.21	1,781.37					7.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2					
20101	人大事务	2	2					
2010105	人大立法	2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44.16	1,436.32					7.84
20406	司法	1,444.16	1,436.32					7.84
2040601	行政运行	760.01	760.0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3.74	83.74					
2040605	普法宣传	65.02	65.02					
2040606	律师管理	173.36	173.3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	4					
2040610	社区矫正	28	28					
2040612	法治建设	1	1					
2040650	事业运行	13.27	5.43					7.8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15.77	315.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65	177.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5	177.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25	61.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6	7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8	3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5	9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5	9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	3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4	5.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35	49.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9	7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9	7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9	73.9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84.37	1,111.49	672.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2			
20101	人大事务	2		2			
2010105	人大立法	2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39.33	768.44	670.88			
20406	司法	1,439.33	768.44	670.88			
2040601	行政运行	760.01	760.0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3.74		83.74			
2040605	普法宣传	65.02		65.02			
2040606	律师管理	173.36		173.3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		4			
2040610	社区矫正	28		28			
2040612	法治建设	1		1			
2040650	事业运行	8.44	8.4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15.77		315.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65	177.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5	177.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25	61.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6	7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8	3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5	9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5	9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	3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4	5.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35	49.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9	7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9	73.9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8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36.32	1,436.3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7.65	177.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1.5	9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3.9	7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81.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81.37	1,781.3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81.37	总计	64	1,781.37	1,781.3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计		1,781.37	1,108.48	672.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2
20101	人大事务	2		2
2010105	人大立法	2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36.32	765.44	670.88
20406	司法	1,436.32	765.44	670.88
2040601	行政运行	760.01	760.0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3.74		83.74
2040605	普法宣传	65.02		65.02
2040606	律师管理	173.36		173.3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		4
2040610	社区矫正	28		28
2040612	法治建设	1		1
2040650	事业运行	5.43	5.4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15.77		315.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65	177.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5	177.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25	61.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7.6		7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38.8		3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5	9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5	9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	3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4	5.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35	49.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9	7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9	7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9	73.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0.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0.22	30201	办公费	23.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76.72	30202	印刷费	1.6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1.2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8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6	30206	电费	3.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8	30207	邮电费	4.4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15	30208	取暖费	4.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5	30211	差旅费	2.1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9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2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4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3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3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0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32.2	公用经费合计					76.2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63		24.87	22.59	2.28	1.76	25.3		24.87	22.59	2.28	0.42

注：本表反映的预算数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 (境) 团组 数(个)		因公出国 (境) 人 次 数(人)									
公务用车购 置数(辆)	2	公务用车保 有量(辆)	13								
国内公务接 待批次(个)	3	国内公务接 待人次(人)	34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数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76.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14
30201	办公费	23.77
30202	印刷费	1.6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82
30206	电费	3.13
30207	邮电费	4.46
30208	取暖费	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9.91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8.3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2
30228	工会经费	13.0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0.15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行次	金额
(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	2,123.51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	2,059.67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	63.84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	269.81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	208.73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792.62 万元，比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133.46 万元，增长 8.0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因工作需要政法转移装备款、部分县级专项资金金额较上年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789.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81.37 万元，占 99.5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7.84 万元，占 0.4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784.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11.49 万元，占 62.29%；项目支出 672.88 万元，占 37.7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1781.37 万元。比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增加 128.62 万元，增长 7.7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因工作需要购买执法执勤用车两辆、部分县级专项资金金额支出较上年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1.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3%，比上年增加 128.62 万元，增长 7.7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因工作需要购买执法执勤用车两辆、部分县级专项资金金额支出较上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0 万元，占 0.11%；国防支出（类）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支出（类）1436.32 万元，占 80.49%；教育支出（类）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类）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77.65 万元，占 9.96%；卫生健康支出（类）91.50 万元，占 5.13%；节能环保支出（类）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支出（类）0 万元，占 0%；农林水支出（类）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支出（类）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0 万元，占 0%；金融支出（类）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类）73.90 万元，占 4.14%；粮食物资储备支出（类）0 万元，占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0万元，占0%；其他支出（类）0万元，占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846.51万元，支出决算为1846.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专项资金因各种原因未使用完，年末财政收回。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县人大转来2万元，用于恰卜恰司法所人大事务支出。

2. 公共安全（类）

（1）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89.47万元，支出决算为760.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98.77万元，支出决算为83.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专职人民调解员调整，支出减少；2、2024年人民调解案件数数量减少，人民调解以案定补资金支出减少。

（3）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65.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74.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及“乡镇及县直机关法律顾问经费”招投标中标金额小于预算数，资金无法全部支出，剩余资金被财政收回。

（5）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 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公用经费中“公务接待费”年末财政收回。

（9）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0.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年初无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8.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新增退休人员。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3.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人员调动及退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6.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人员调动及退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0.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人员调动及退休。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变动。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6.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变动。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88.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及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08.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32.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76.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6.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9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24.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预算 1.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13%。

(二) “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4.87 万元，占 98.3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42 万元，占 1.6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4.8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22.59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2 万元（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 3 批次，接待 34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5.30 万元，增长 1109.6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4.87 万元，增长 1090.7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车辆更新，新购两辆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4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因工作需要，产生招待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6.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8.6 万元，下降 10.13%。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较上年有所变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23.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59.6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3.8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9.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2.7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8.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77.36%。

十二、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4 年度 20 项部门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72.88 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共和县司法局完成 20 项专项资金支出，项目执行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为上级有关部门决策提供了较为有力的支撑，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组织对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经费项目、乡镇府及县直机关法律顾问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174.8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预

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4.88 万元，实际支出 173.36 万元，结转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13%。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共和县司法局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乡镇及县直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经费”、“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安置帮教经费”等 2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其中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1. 乡镇及县直机关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实际支出 98.48 万元，该资金通过招投标进行使用，由于中标价小于年初预算，资金无法全部列支，年末将剩余资金上缴国库。结转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本年度对县委、县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直各机关单位及乡镇聘请法律顾问，推动了党政机关法律顾问“有效覆盖”。参与全县党政机关重要事务的事前论证、事中跟进、事后评估，确保重大行政决策和行政决定的科学性、合法性，有效防范党政机关在行政管理活动中的法律风险。各部门、各乡镇在作出重大决策时，注重听取法律顾问意见，推动法律顾问对重大行政行为提前介入、全程参与，实现党政机关各项工作法治化。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成员单

位存在顾而不问现象，法律顾问发挥作用不显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健全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为法治共和建设贡献力量。

2.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4.88 万元，实际支出 74.88 万元，结转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结合工作实际，充分运用 20 名（专职律师 6 名、法律服务工作人员 14 名）法律顾问的专业知识和能力，为基层群众开展“专职律师联片+法律服务人员联村（社区）”的服务，深入基层排查村内重大矛盾纠纷，积极承办法律援助案件，开展法治讲座、法治宣传、解决群众日常生活中的法律服务需求。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村（社区）法律顾问能力有限。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法律顾问人员知识储备，提高工作能力、健全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为法治共和建设贡献力量。

3. 安置帮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实际支出 2.80 万元，结转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 9 月 3 日，共和县司法局以温情帮扶的形式，为 40 名生

活困难刑满释放人员送去米、面、油等生活物资，切实让刑满释放人员感受到了司法行政工作的温暖，确保“困难有化解，需求有回应”，加大教育帮扶力度，增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质效，为确保中秋、国庆期间全县社会安全稳定奠定了基础。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不能100%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下年我单位将设置可量化的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健全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等类似的措施。

共和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及县直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共和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共和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98.48	10	99%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98.48	—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委、县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直各机关单位等39个部门及11个乡镇聘用法律顾问，促进党政机关依法决策、依法办事，为党政机关重大决策提供法律服务。			本年度对县委、县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直各机关单位及乡镇聘请法律顾问，推动了党政机关法律顾问“有效覆盖”。参与全县党政机关重要事务的事前论证、事中跟进、事后评估，确保重大行政决策和行政决定的科学性、合法性，有效防范党政机关在行政管理活动中的法律风险。各部门、各乡镇在作出重大决策时，注重听取法律顾问意见，推动法律顾问对重大行政行为提前介入、全程参与，实现党政机关各项工作法治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数量	=11个	11		
			县直机关部门数量	=39个	41		
		质量指标	确保重大行政决策和行政决定的科学性、合法性	优	优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乡镇及县直机关法律顾问工作经费成本	≤100万元	≤10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防范政府在行政管理活动中的法律风险，促进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办事		优	优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镇及县直机关单位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9	

共和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共和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共和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2.32	74.88	74.8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32	74.88	74.8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扎实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为目标，严格落实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做到让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建设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人民群众法律服务需求相同步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结合工作实际，充分运用20名（专职律师6名、法律服务工作人员14名）法律顾问的专业知识和能力，为基层群众开展“专职律师联片+法律服务人员联村（社区）”的服务，深入基层排查村内重大矛盾纠纷，积极承办法律援助案件，开展法治讲座、法治宣传、解决群众日常生活中的法律服务需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悬挂横幅条数	≥50条	137条	5	5
			开展法治宣传次数	≥300次	400次	10	10
			代书各类文书份数	≥25份	37份	10	10
			参与各类矛盾纠纷次数	≥10起	14起	5	5
			解答法律咨询人次	≥60人次	144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发挥法律顾问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基层法律知识宣传、完善便民服务功能、有效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		优	优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年	=1年	5	5
		成本指标	每村每年发放标准	8000元/个村/年	8000元/个村/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着力提升法律顾问服务质量，更好地发挥法律顾问在乡村治理和乡风文明建设中的作用。	优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共和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安置帮教经费							
主管部门	共和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共和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2.8	10	93%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2.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帮助刑满释放人员，从思想、工作、生活上关心帮教对象，了解其生活、工作中的实际困难，促使他们更好接受帮教，防止重新犯罪。			9月3日，共和县司法局以温情帮扶的形式，为40名生活困难刑满释放人员送去米、面、油等生活物资，切实让刑满释放人员感受到了司法行政工作的温暖，确保“困难有化解，需求有回应”，加大教育帮扶力度，增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质效，为确保中秋、国庆期间全县社会安全稳定奠定了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帮教困难救济人数	≥40人	40人	10	10	
		质量指标	帮扶慰问刑满释放人员，维护社会稳定	优	优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年	1年	15	15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不超过预算额	≤30000元	≤30000元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帮助刑满释放人员重新回到社会，服务于社会，防止重新犯罪。	优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收入：除上述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